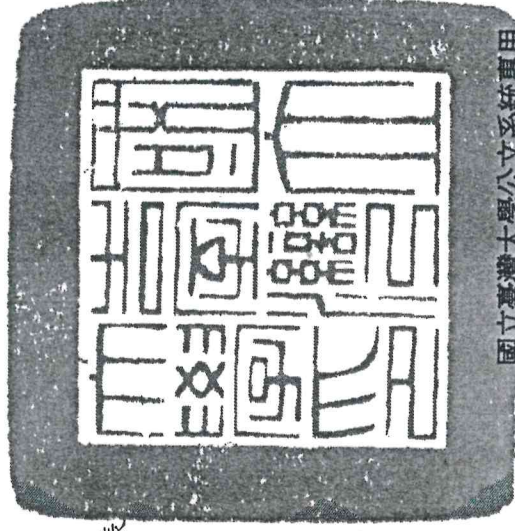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臺灣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9 日
發文字號：校學字第 1120071080 號
附件：申請名冊、申請暨匯款同意書、傑出表現申請書、傑出表現推薦表



國立臺灣大學公文系統專用

擬定辦理：別送各系所、學程，
請轉知所屬學生，
鼓勵學生依校公告辦理申請。

生物資源學院 林裕彬

生物資源學院 李亭萱

112.8.16

主旨：公告 112 學年度「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傑出表現獎學金」申請事宜。

依據：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傑出表現獎學金設置要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時間：112 年 8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至 9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本校學士班及碩博士班在學之學生，在校期間於下列各類別中表現傑出，經本校相關行政單位或系所所推薦者。申請學生，如以團隊方式參與競賽、研究者，應以團隊名義申請，並載明全體成員資訊、個別貢獻度，及全體成員書面同意。
 - （一）競賽類：代表我國或本校參加校際性或國際性競賽，成績優異，為校爭光者。
 - （二）學術類：各項創作、發明、設計專利或研究成果，對社會有重大貢獻，足以提升本校校譽者。
 - （三）其他類：競賽類及學術類以外之表現，對社會有重大貢獻，且堪為本校學生表率者。
- 三、申請方式：請至本校獎助學金申請系統（<https://my.ntu.edu.tw/fao/login.aspx>）進行線上申請，並將相關表件於 112 年 9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5 時前繳交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四、本獎學金之獎勵金額如下：以個人名義申請者，每名最高新臺幣（下同）伍萬元整。以團隊名義申請者，每隊最高貳拾萬元整，獲獎金額以審查結果為準。申請本獎學金同時獲得團隊與個人獎項者，其獎勵金額以個人獎項之獎勵金額為限。

五、繳交文件：

- (一) 申請書。
 - (二) 推薦表。
 - (三) 相關證明文件（包括但不限於論文、競賽證明、獎狀、以團體名義申請之全體成員同意書等）。表格以外證明文件請勿超過10頁。
 - (四) 申請名冊（內容300字以內，橫式列印，並郵寄電子檔到承辦人信箱）。
 - (五) 團隊成員同意申請暨匯款書（團隊用，個人申請者免附）。
- 六、團隊申請者，申請書、推薦表由代表申請人填寫，但申請名冊需有全體成員及貢獻度說明。
- 七、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傑出表現獎學金設置要點、專用申請書及專用推薦表下載處：<https://advisory.ntu.edu.tw/CMS/Scholarship?pageId=232>，進入「獎助學金」-「獎學金一覽表」，獎學金名稱「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傑出表現獎學金」。

校長 陳文章 出國
副校長 廖婉君 代行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傑出表現獎學金申請書

學院	系、所	組	大學部	年級
姓名：	學號：	電話：	士班	年級
申請類別：(請勾選)	一()競賽類	二()學術類	三()其他類	手機：

申請事由概述：

- 一、 競賽類，請敘明參與者區域（全球或地區性），參與者數量，得獎者數量，如金牌得獎者有幾位。
- 二、 學術類，請提供一篇主要論文摘要，其它論文請條列說明。
- 三、 其他類，相關證明文件。
- 四、 團隊申請者，應於申請名冊載明全體成員資訊、個別貢獻度，並獲得全體成員書面同意。
- 五、 請勿超過兩頁。

主辦該競賽（活動）單位：

參加該競賽（活動）之身份：本校代表 本校推薦 本校學生身份 個人名義

評審單位或委員（姓名、人數）：

評審單位或委員（姓名、人數）：

媒體曾報導 無 有（需附剪報或影本等相關證明）

該項榮譽是否已獲相關單位（如教育部、本校等）獎勵

無 有（已獲獎金 設獎單位頒發 元、記 功、或獎狀）

繳交附件：

- 一、 推薦表乙份。

二、

三、

四、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申請人簽名：

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傑出表現獎學金推薦表

被 推 薦 人 資 料			
學院	系、所	組	大學部 士班
姓名：	學號：	性別：	
擬 推 薦 獎 勵 類 別			

一 () 競賽類 二 () 學術類 三 () 其他類

被推薦人之傑出表現：(請具體說明)

- 一、指導教師得為系所或社團指導教師，體育競賽得為校隊指導教師。
- 二、請勿超過兩頁。

前述傑出表現對本校之影響：

推薦單位指導教師：

推薦單位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(簽章)

(戳記)